

海盐县核电产业发展服务局

2023 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规定编制本报告。本报告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为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一、总体情况

(一) 主动公开情况。一是主动公开持续深化。围绕中国核电城建设、核电关联及核技术应用产业发展、涉核公众沟通和核电科普宣传教育等重点工作，深化核电领域信息公开，全年主动政府信息 78 条。二是多元化开展政策解读。丰富解读形式、依托多样载体，通过政策宣贯会、政策辅导会、制作政策解读折页等方式开展惠企政策解读、法律法规政策宣传 4 次，发放资料 400 余份。三是及时回应社会关切。围绕政策申报和兑现等关键环节、助企纾困、技能培训、核电科普等热点内容主动公示信息 15 条，发放科普读物 300 余本，并及时、规范回应群众关切 18 次。

(二) 依申请公开情况。完善依申请公开相关制度，进一步规范依申请公开的办理流程，2023 年我局未收到依申请公开件，未发生因政府信息公开引起的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三) 政府信息管理情况。全面落实信息公开审查制度，严格执行“先审查、后公开”原则，坚决落实“三员一长”

制度，严格把关信息发布内容，常态化开展信息公开情况自查，确保信息发布合法规范。

（四）平台建设情况。以海盐门户网站为政务信息公开主阵地，依托海盐发布、嘉兴日报、浙江日报、人民日报等县内外主流媒体平台累计发布信息 153 条。持续利用农村公交站台、公交车身、社区电子屏等多个户外流动宣传平台，扩大核能供暖、零碳产业宣传面，加强内外信息公开力度。

（五）监督保障情况。将信息公开工作作为综合考核重要事项，纳入科室年终考核清单，以考核督促责任落实。组织召开意见征求会、专家评审会等，接受社会评议。2023 年我局未出现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责任追究的情况。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 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一) 存在的主要问题。一是主动公开意识有待进一步提升，部分工作动态信息更新不及时；二是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建设水平仍需进一步提升，政民沟通有待强化。

(二) 改进措施。一是继续围绕县委、县政府关于政务公开工作部署，查缺补漏，加强信息公开力度和速度，提升信息公开质量。二是提升做好政务公开工作的能力水平，加强政务公开工作培训，提升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建设。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海盐县核电产业发展服务局 2023 年未收取政府信息公开相关处理费。